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8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推动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的决定》已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8月2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2022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全区及自治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2022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决算。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8月2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2023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第二次)的决议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2023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第二次)的议案》,会议同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2023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第二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8月2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吴秀章同志辞去自治区人民政府 副主席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吴秀章同志因工作原因辞去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职务的请求,报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王建同志辞去自治区第十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王建同志因工作原因辞去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报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根据地方组织法有关规定,免去王建的自治区十三届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委员、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名单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徐耀为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
王建为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厅长。

徐耀同志简历

徐耀,男,汉族,1970年12月生,
中央党校研究生,中共党员。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名单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马龙为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执行局执行第一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
免去:
尹效恩的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王利芬的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名单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邵玮为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唐文皓为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李典洁为银川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韩军的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推动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 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的决定

(2023年8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推动我区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结合实际,作出如下决定:

一、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做好各项工作,积极引导各民族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着力在促进民族关系和谐、维护民族团结和睦上作出示范,在构建“六共”格局、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上作出示范,在创建“5885”模式、推动共同体建设有形有效上作出示范,在探索创建工作评价标准、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指标体系上作出示范,在完善政策法规制度、建立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上作出示范。

二、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国民教育体系,实施党员干部培元固本、青少年学生夯基育苗、各族群众凝心聚魂、社科理论正本清源工程,开展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教育,持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学习教育,推动各民族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月”等各民族共同参与的活动,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研究和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树立和突出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打造和推介具有中华文化底蕴、汲取各民族文化营养、融合现代文明、体现民族团结的先进典型和优秀作品,讲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宁夏故事。

三、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要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民心的意义,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紧盯“四新任务”,实施“五大战略”,促进各民族紧跟时代步伐,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实施居民收入、移民致富、教育质量、健康水平、文明素养、城乡面貌提升行动,着力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力弘扬“不到长城非好汉”的革命精神、“走好新时代长征路”的奋斗精神、“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实干精神,激发各族人民以实际行动展现新作为、靠实干交出答卷的内生动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的征程中同舟共济、携手并进。

四、加快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要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实施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

2022年度宁夏审计报告出炉

本报记者 高陵彬

个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由于配套设施设备闲置未使用等原因未发挥效益,涉及资金3672.83万元。2个县8个产业项目未明确与脱贫群众的就业务工、带动生产、收益分红等利益联结机制,涉及资金2389.15万元。2个县5个产业项目因资金链断裂、经营亏损、规划不科学等原因,所占用的耕地411.29亩长期撂荒。

针对自治区本级和12个市、县(区)促进就业资金的审计中发现,部分地方职业技能培训弄虚作假,有9个市、县(区)16家培训机构通过提供伪造的营业执照、虚构的合伙协议等方式,套取培训补贴104.2万元;5个县(区)将不符合补贴条件的在职职工和已退休人员纳入申领范围,导致12家培训机构多申领职业技能培训补贴85.52万元。

针对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计中发现,10个县(市、区)27530户农村改造厕所无法使用,涉及自治区补助资金5506万元;2个县(区)4个污水处理站项目建成后停运或运行效率低,涉及资金1600.27万元;1个县3个农村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不达标,未发挥效益。3个县(市、区)未在预算中足额安排年度污水治理运维经费1103.3万元,污水处理设施存在停运风险。6个县(区)将1506.5万元村容村貌提升资金用于支付拆迁补偿费等。

2022年,审计部门还对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及3个县(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等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1个县(区)连续两年未完成自治区空气质量目标任务;1个县万元GDP用水量超标142.66%,未完成规划目标。6个“三山”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际建设规模仅为规划建设规模的28.2%;因资金要素保障不到位,有11个项目未如期完工甚至尚未立项,涉及投资13.3亿元。1个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不力,重点入黄排水沟、人工湿地、固控排污单位出水水质难以稳定达标,存在污染隐患。

针对审计查出的问题,审计报告提出建议:应持续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约束,及时下达预算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压实部门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主体责任,做实做细项目储备,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加快资金分配和支出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同时,要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提升保障水平,管好用好民生资金。特别是要加强就业等民生资金管理,加大对弄虚作假套取补贴的惩处力度;强化监督指导、严格考核督查,督促有关市、县(区)加强资金统筹管理,加快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确保民生等项目按期完工,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此外,针对国有资产应加强资产管理,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进自然资源领域重大改革,统筹做好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宁夏“四大实招”破解看病就医难题

(紧接第一版)同时,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在全区推行预约就诊,落实三级医院住院和门诊患者分区域、分时段检查机制,对排队时间较长的核磁、CT等项目推行预约制,引导患者错峰检查,让群众就医少等待;推行耗材网采,推进药品耗材使用目录管理,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全部开展处方点评和重点监控药品耗材使用监测,并将质控结果与医院绩效考核挂钩,守好群众看病就医的“钱袋子”。截至6月底,全区公立医疗机构耗材网采率达69%,网采金额较去年全年增长10%,让群众看病少花钱。

为解决群众就医流程“体验差”的难点,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做好“评”的文章,聚焦群众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挂号、诊疗、结算等环节,在全区90家医疗机构设置“一站式服务中心”、三级综合医院33个门诊开展多学科诊疗,进一步简化就医流程;同时畅通了患者投诉通道,利用“12320”投诉举报热线和群众就医满意度“一键评”平台,完善并严格落实行风动态监管办法,

倒逼医护人员提升服务态度,专项整治以来,“12320”医疗类投诉同比下降36.36%。此外,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的督导下,全区有520家医疗机构开设了方便门诊、周末门诊和“黄昏门诊”,设置了军人、消防救援、老年人、优抚对象优先就诊等窗口,为特殊群体就诊、挂号、检查、取药、手续办理提供“五优”全程“在线”服务。

为了化解基层医疗机构发展“缺资源”的卡点,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完善“育”的机制,推动信息化诊疗模式,55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向基层提供了远程医疗服务,23家医院探索开通了互联网门诊,让群众就医更加便捷。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组织实施了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行动,培训基层医疗卫生人员5800余人次,同时启动“组团式”帮扶,组织22名区外专家、46名区内专家到5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7家薄弱公立医院开展为期1年的组团帮扶,在“引进来”“沉下去”相结合中实现优质医疗资源人人共享。此外,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健全了药品下沉基层政策,规范基层药品配备,出台优化职工医保门诊统筹便民利政政策,目前全区119.06万人次享受政策待遇,报销费用1.12亿元,实现了上下级医疗机构用药有序衔接。